

臺灣經濟史

上冊

臺灣銀行  
經濟研究室  
編

臺灣經濟史  
(上)

臺灣研究叢刊第三四種

# 臺灣經濟史三集

臺灣銀行經濟研究室編

臺灣研究叢  
刊第三四種

# 臺灣經濟史三集

中華民國四十五年四月出版

譯者 周 學 普

編輯者 臺灣銀行  
經濟研究室

臺北市重慶南路

發行者 臺灣銀行

臺北市重慶南路

經售者 中華書局

臺北市重慶南路

印刷者 臺灣銀行印刷所

臺北市青島東路

本書影印

謹向 臺灣銀行經濟研究室 致謝

古亭書屋

# 代 序

這本「臺灣經濟史三集」，一共收了三編譯文，都是由周學普先生翻譯的；一是 Riess 的臺灣島史，二是 Coyett 的被遺誤之臺灣，三是 Herport 的臺灣旅行記。其中有關於拉丁文句的翻譯，多承方豪先生校正；全書且經曹永和先生校對；均極可感，附此道謝。按照這三篇文字的內容來說，顯然不是純經濟史的；可以算是有關臺灣經濟史的重要參考文獻。茲分別略為介紹如下。

## 一、Riess 著臺灣島史 (Geschichte der Insel Formosa)

Ludwig Riess, 1861 年生於西普魯士，在家鄉受初等教育，至十四歲為止。他八歲時，已經把 Werther 的世界史讀了幾遍，某日在教室中當場寫了一篇 Troy 戰爭的文章。他能完全記憶 Werther 的著作，執筆默寫，幾無一字錯誤。他在學校時，常喜歡到郊外去旅行，在森林中採集昆蟲。小朋友們稱他為「哲學家」，「哲學家」終於成為他的綽號。他十四歲進柏林的 Sophien Gymnasium，在 1878 年耶穌復活節之後不久忽患中耳炎，輟學半年；痊癒之後，與其兄一同轉入 Humboldt Gymnasium。1880 年入大學，許多親戚朋友勸他研究工業或醫學，他却決心研究歷史。當時在柏林大學中，有許多史學大家如 Droysen, Curtius, Mommsen, Treitschke, Lepsius, Gneist, Zeller, Schmoller, Lasch 並肩執教，他獲益很多。三年之後，他因朋友的介紹而為 Lanke 的抄寫生，得與這位大史學家會見了兩次，印象至深，終身私淑。翌年二月，他為蒐集史料而旅行英國和愛爾蘭，在倫敦和愛丁堡等處辛勤工作，有許多發見和心得，於六月歸國，不久就提出了論文『中世紀英國議會的選舉權』，得哲學博士學位，當時是二十四歲。翌年，即 1885 年二月，受試合格為 Gymnasium 的 Oberlehrer (高級教師)，又到英國去，在蘇格蘭和愛爾蘭繼續前次的研究。同年六月歸國，研究 Hansa 同盟的歷史，為了蒐集資料而於 1886 年又去英國，住了十個月。當時日本的東京帝國大學，決定於日本史之外，另設史學科，要聘請有權威的外國教授；乃由柏林的日本公使館推薦了 Riess。他在倫敦接到電報，欣然允諾，先回柏林，只住了幾天，就東行赴任，1887 年 (明治 19 年) 二月三日安抵橫濱，與坪井 (Tsuboi) 博士同為新設的史學科的教授，歷十六年之久，介紹歐洲的新研究方法，精詳地講解西洋史，對於日本史學界的開拓，貢獻甚大。他學識的淵博和教誨的懇切，都為師事者所欽佩和尊敬。

1890 年日本史學界創立史學會，Riess 也是贊助者之一。1900 年六月，日本政府為酬答他的功績，敘勳四等，贈旭日章；不久之後，德國政府也授以四等赤鷲勳章。同年七月五日，被推選為日本東京「德國東亞研究會」的名譽會員。他在明治 35 年 (1903) 離日回國時，日本的史學雜誌在第十三編第八號中特載他的小傳和照相以示惜別。Riess 歸國後，在柏林大學任講師 20 餘年，升為教授。1926 年十月到美國 Ohio 州的 Springfield 去任德美交換教授，不久就生病，未開講而回國；後來完全恢復健康。1929 年 12 月 25 日，他於散步時被毒蟲所螫，不治逝世。

他的著作甚多：Allerlei aus Japan, Berlin, 1904 (3. Aufl. 1908) 是介紹日本的情形的；

Historik, Ein Organon geschichtlichen Denkens und Forschens, 1 Bd. Berlin und Leipzig, 1912, 是論史學及其研究方法的；

Weber, G., Lehrbuch der Weltgeschichte. Neugearbeitet von Prof. Dr. Riess. 2 Bde. Berlin, 1924; 是將 Weber 的名著加以新穎的修改和增補的。

晚年的著作有：Basis der modernen Europas, 1923；

他又將在柏林大學多年所講述的英國史的講義編輯而成 Englische Geschichte, hauptsach-

lich in neuester Zeit. Berlin, 1926。

此外還有“Die Aufgabe der Weltgeschichte”

這本“Geschichte der Insel Formosa (臺灣島史)”，是他在東京「德國東亞學會」中的演講錄，載在該會雜誌的第6卷第59號(1897年4月出版)。

本書有兩種日譯本：一種是吉國藤吉的全譯本，1898年(明治31年)二月，東京富山房出版；另一種是平山勳所譯的，只有上半部，1934年(昭和九年)七月臺灣經濟史學會出版，是『臺灣社會經濟史全集』中的一冊。

本書的譯文，是根據上述雜誌中的德文原文，並參考上列兩種日譯本譯出的。

## 二、C. E. S. 著被遺誤之臺灣 (Verwaarloosde Formosa)

十七世紀初，荷蘭人曾利用東印度公司和宣教師侵略臺灣，1624年在 Tayouan 島上築 Zeelandia 城，設立政府，統治人民。他們並以臺灣為根據地，經營東洋及南洋的貿易。但在同時，中國大陸，愛國英雄鄭成功，繼其父鄭芝龍之後反抗滿清，終因勢力日蹙，不得不向海上發展。臺灣長官 Coyett 早知形勢危急，屢向 Batavia 總公司求援，而總公司始終躊躇敷衍。鄭成功於1661年四月底率軍由鹿耳門登陸，僅四日而攻陷 Provintia 城，進而包圍 Zeelandia 城。同年七月三十日新任長官 Clencke 到達 Tayouan，八月十二日 Caeuw 亦由 Batavia 率援軍而來，幾乎都未施救，托詞而去。Coyett 指揮城中的人奮勇抗戰歷十個月之久，終以糧盡援絕，於1662年二月開城投降。

荷蘭人從1624年至1661年佔據臺灣歷38年之久。關於當時臺灣的情形及鄭成功入臺的經過，一向缺乏正確的史料，中國史籍中雖有零星的記載，也大抵駁雜而欠完整，關於荷蘭人內部的關係及人民的生活，尤少記述。

這本『被遺誤之臺灣』(Verwaarloosde Formosa) 是1675年在 Amsterdam 出版的，作者署名 C. E. S.，沒有人知道究竟是誰。但書中有許多材料，非十分熟悉公司的內幕和目擊 Zeelandia 城被圍情形的人，是無法知道的，而且寫得非常真實生動，因此，讀者紛紛揣測。有一位編纂過荷蘭佈教史料的著名荷蘭學者 Grothe 斷定它是當時的臺灣長官 Coyett 所著，或者是由他供給材料而著作的。C. E. S. 三字大概是 Coyett et Socii (Coyett 及其同僚) 的簡寫。

Coyett 在對鄭成功的抗戰中，首當其衝，一方面外敵當前，一面又為上峯及同僚所輕視和欺侮；回國之後又被判決無期徒刑，沒收其一切財產，囚居在 Banda 群島中的 Ay 小島上；幸由親友的奔走，至1674始獲釋而回本國，初不許出國，後不許再至東洋等處，其怨憤之情，可想而知。這本書是為他自己伸冤雪憤而作的。書名也就表示着臺灣是被 Batavia 當局的昏庸、顛覆、吝嗇和疏忽而斷送了；他們逍遙法外，而他自己則受了莫須有的罪名和慘重的刑罰。書中不但描寫着公司幹部的貪污、無恥、嫉妬、自私的鬭爭，也詳述着綱紀紊亂、是非不明的醜相。當時東印度公司嚴禁任何人暴露其內幕，這本書必定是因此而匿名發表的。

臺南長老會的牧師 Campbell 在1903年發表了“Formosa under the Dutch”，其第三部分“The Chinese Conquest of Formosa”就是本書大部分的譯文。日據時代的臺灣總督府委託荷蘭人 Lambach 在1922至1924年之間把本書從荷蘭文譯成英文。因為原文是三百年前的荷蘭文，翻譯當然不易，這種譯文的文句冗長，且多晦澀之處。

日本文有兩種譯本：一種是谷河梅人根據 Lambach 的英文本而譯成的意譯，簡要暢達，文體優美，昭和五年(1930)，臺灣日日新報社出版；另一種是平山勳根據 Campbell 的英文本而譯的直譯本，作為臺灣社會經濟史全集的(8)、(9)，文句蕪雜，順序錯亂，且只譯了一半。

本文是以 Lambach 的英文本為底本的全譯，務求忠實，惟其冗長或晦澀之處，則經譯者略加修改。

### 三、Herport 著臺灣旅行記

本書出版於1669年，著者為瑞士人 Albrecht Herport，主要為他在東印度公司服務時的旅行回憶錄，包括1659至1668年的時期。

按 Herport 的旅行是在 1659 年春季從荷蘭出發的；但不久之後，奉命參加 Johan van der Laan 所率領的遠征軍，去援助受威脅的殖民地臺灣；如果臺灣沒有援助的必要，則須攻佔澳門（葡萄牙人的殖民地）。Johan van der Laan 到了臺灣之後，認為臺灣的局勢很好，與臺灣長官 Coyett 的意見不合，只留下了三隻船及其兵士在臺灣，而帶了軍官們回 Batavia。Herport 留在臺灣服務，參加了 Zeelandia 城的保衛戰爭。該城在1661年5月1日至1662年2月1日之間被鄭成功所圍攻，而終於陷落。Herport 遂隨殘軍撤回 Batavia。

這本旅行記（原名為爪哇、臺灣、前印度及錫蘭旅行記，此處僅摘譯其臺灣部份。）出版之初，幾乎無人注意，後來受到重視。這是因為 Herport 曾經目睹 Zeelandia 被圍的一切情形，他的記述，很可能被用為給 Coyett 證明無罪的證據；所以一併譯載於本集，以供讀者參考與對照。

周憲文於臺北。

# 臺灣經濟史三集 目錄

代 序.....( 1 )

臺灣島史.....( 1 )

被遺誤之臺灣.....( 37 )

臺灣旅行記.....( 112 )

# 臺灣島史

Ludwig Riess

## 第一章 臺灣最古的住民及琉球的名稱

與東亞細亞大陸相對的諸島，差不多都是和大陸相隔很遠，面積很大，有固有的特徵。因此，如同大不列顛對歐洲一樣，它們常固守其獨立性，自成一個世界。Sunda 羣島、菲律賓羣島、琉球羣島及日本島國，都與印度支那、中國及朝鮮各不相同地發展。與中國大陸相距很近的臺灣島，也未完全為中國所同化，例如 Sardinia 為意大利所同化那樣。這段空間的距離，並沒有發揮有決定性的作用；因為臺灣海峽並不比 Tyrrhen 海的最狹處較寬，而且澎湖羣島 (Pescadores Inseln) 的多島海當然不是很安適的通路。以面積而論，臺灣雖然比 Sardinia 島大了差不多一半，比全個德國的中等州 Baden 和 Wuerttemberg 合起來較大一些，然而也不過 Ceylon 的一半(譯註)、Cuba 或 Luçon 的三分之一、Java 的四分之一或略多些。所以地理學的理由，不足以說明臺灣對中國的頗為獨立的地位。我們不得不同溯其起源於歷史的因素。

(譯註) 查臺灣與澎湖羣島的總面積是35,000方哩，Sardinia 是9,299方哩，Ceylon 是25,000方哩。作者說臺灣比 Sardinia 大一半，似不正確。——譯者。

因此，我們似乎應當最重視該島的最古的移民和現在還可看得出的人種學的遺傳的結果。臺灣的最古的移民，不是從亞洲大陸而是從北方及南方的島上來的。

三十年前，若干歐洲的旅行家曾經推想：臺灣的蠻族之中，還有與中國大陸的未被征服的蠻人——例如苗族一同宗的原住民的殘餘。這種推想，尚未獲得證明。研究臺灣人的人種學上的有地位的中國學者們，迄未有過與那些旅行家的想法相近的意見，新近認真的研究家們也未曾追隨他們而獲得成績(註)。想不很費力而作人種學的發見的好事者們，也許掇拾這些已經棄置的假說，以期給印象於天真無知的傍聽者，以為終於有臺灣研究的勝任者出來了。然而凡是略知關於這個問題的文獻的人，情願請他們不必如此喜歡地將他們關於臺灣蠻人的研究計劃賜教——臺灣的蠻人還在山中等待着適當的發見哩。連唯一可作研究對象的兩個種族的名稱，這些理論家，大抵也全不知道。

(註) C. Imbault-Huart 在他的精彩豐富的著作 "L'Ile Formose" (S. 255 ff) 中，極堅決地排斥以為臺灣有與苗族同宗的原始住民的任何臆測。我們還要請讀者參考這本精細而賅博的書，現把書名全寫出來如下：L'Ile Formose, Histoire et description par C. Imbault-Huart, Consul de France, Secrétaire-interprète pour la langue chinoise, Correspondant du Ministère de l'instruction publique etc., etc. Ouvrage accompagné de dessins, cartes et plans. Précédé d'une Introduction Bibliographique par M. Henri Cordier, Professeur à l'École des Langues Orientales Vivantes. Paris, Ernest Leroux, 1893. 4° LXXXIV, 323 P.

反之，亞洲及澳洲的諸島界的馬來人族的臺灣移住說，早已不受任何疑惑。語言研究家 von der Gabelentz (父) 及 Klaproth 已經看清了荷蘭人在十七世紀中在臺灣所蒐集的语言實例與其他的馬來方言有密切的親屬關係；關於住在南部和北部的許多種族的現存的頭蓋骨測量和風俗記錄，證明菲律賓、婆羅洲、蘇門答臘及 Sunda 羣島全部的馬來人之間也有可驚的類似。從 Imbault-Huart 所蒐集的十個種族(大半是西部和中部的)的數目字和少數的簡單的物件名稱看起來，我們就容易相

信這個小區域的那些語言都有馬來語的特徵。燈臺監督官 G. Taylor 編製了南部的最重要的三個種族的詳細語言比較表(註一)及 Klaproth, Schetelig 和 Taylor 的語言學的和人種學的研究(註二), 貢獻給科學以一種有趣的事實; 就是: 在舊世界的赤道直下的諸島上最有勢力的馬來人種, 向西南和東北發展, 一直到回歸線為止。大島 Madagaskar 和臺灣, 各為他們的領域擴張的東西兩端。

(註一) China Review. Vol. XVII. No. 2. P. 110 以下 (1888)。

(註二) 在 Die Zeitschrift für Sprachvergleichung und Völkerpsychologie. Band V (比較語言學及民族學雜誌第五卷中)。

至於從東北——即琉球列島方面, 在古代也有人種向臺灣移住, 則不易證明。臺灣的東北端和與那(Yokuna)島相近的距離, 比臺灣西岸和大陸的距離稍遠, 然而黑潮的逆流容易使航行困難的船舶到達這個大島的適於登陸的東北岸, 而其西海岸, 在一年的大部分中, 是幾乎不能接近的。從琉球到臺灣容易航行, 自然可以證明; 又常有舢板船漂流到因有番人而被恐懼的東海岸的事實, 也是可以證明的; 可是還沒有什麼足以證實我們的主張: 即以爲臺灣島的北部和西部的最古的移民, 是從琉球列島來的。爲求明白真相起見, 我們不可不檢討中國人和荷蘭人的最古的記錄。

中國人的關於臺灣的最古的、也是最有意義的記錄, 是在西曆七世紀寫的; 然而只是間接地在十四、五世紀的幾種國家典書中傳給我們的。

(1) 隋書中有下列各段:

「大業元年(西曆605年), 海師何蠻等, 每春秋二時, 天清風靜, 東望依稀似有烟霧之氣, 亦不知幾千里。」

「三年(607年), 煬帝令羽騎尉朱寬入海求訪異俗。何蠻言之, 遂與蠻俱往; 因到流求國, 言不相通, 掠一人而返。」

「大業七年, 帝遣陳稜率兵, 自婁安浮海擊之, 至高華嶼, 又東行二日至龜鼉嶼, 又一日便至。求流」

(2) 琉球國志中有云:

「大業七年, 煬帝令寬撫之, 琉球不從。寬取其布甲而還。時倭國使來朝見之, 曰: 此夷邪久(Yaku)人所用也。」

日本文獻中也有這種記載, 而較為詳細; 據云: 朱寬所帶回的布製的胸甲, 是邪久島的兵士的武裝上的東西。

「陳稜將南方諸國人從軍, 有崑崙人頗解其語, 遣人撫慰之。」

(3) 福建通志中有云:

「其地去澎湖不下數千里。宋志云: 與泉州烟火相望; 閩人嘗言: 晝且登鼓山, 可望琉球, 皆非也。又有小琉球, 與閩海稍近, 未嘗朝貢。或云: 並入琉球, 饒甲矢, 人武健, 以金鼓爲節, 隣國目爲勁敵。其國西南則暹羅, 東北則日本。聞東南有人, 鳥鵲鬼形, 蓋毘舍那國(Pisiana)。」(註)

(註) 在 Schlegel 的譯文中(T'oung-pao (通報) vol. VI.) 輕率地略去了上文中加底線的部分。這部分對於十七世紀的耶穌教士(Jesuiten)所已經知道的事實, 却是最顯明的證明之一: 就是中國人把臺灣稱爲「小琉球。」Schlegel 向他的譯文的空隙中填入了完全錯誤的, 在這裏特別引人注意的話, 就是說: 中國人曾經把臺灣稱爲「大琉球。」

如我們所見, 在這些拔萃文中, 所說的只是琉球和小琉球而已(註)。然而自從 Marquis d' Hervey de St.-Denys 再叫人注意這一點以後, 所有的中國研究家(Sinologen)都認爲: 中國人在古代所說的琉球, 可能是指臺灣而言的。如同中國研究者們, 尤其是 Schlegel 所說, 地理學的位置和旅行時間的表示及人種學的記載, 都不容許其他的見解。中國人在古代通用的琉球和臺灣的這個名稱, 對於我們重建臺灣的上古史是有極重大的意義的。不過在上述的拔萃文中所見的小琉球這個名稱, 使這件事情略微混亂。

(註) 中國人和日本人都用兩個漢字「琉球」以表示我們所討論的地理觀念, 而因爲沒有特殊的理由要堅守漢字的原形, 所以我們一律採日本發音 Riukiu。

因此, 我們暫且不論琉球和小琉球的區別, 而要儘量確定我們要藉以作結論的事實。

一、中國人在古代(600-1363年)——即我們所現有的關於東部島界的報告的著作時代——以琉球的名義包括着現在的琉球列島和臺灣。

Marquis d' Hervey de St-Denys 的研究的這種結論，是不能推翻的(註)；然而被 Schlegel 謬誤地傳述了。他以為明朝以前的中國的文人以琉球的名稱專指臺灣而言，以後纔把這個名稱的範圍擴大到他們所漸漸知道的在東北部的島國。中國人為什麼也以稱呼當時充滿着野蠻的馬來人，為他們從古以來所屢次遠征過的這個島的名稱以稱呼他們有親密的交通的遙遠的文明島國呢？我們有什麼權利可以假定：像中國人這樣的古文明國家，在七世紀或十三世紀關於現今的琉球還是毫無所知，而同時與遙遠的日本則交換使節，且有密切的文化關係呢？Schlegel 說：1281年曾經派遣了大批船艦遠征日本而失敗了的元朝，後來在1292年和1297年，如同琉球國志中所載，又派遣了遠征隊而又失敗，其遠征的目標不是日本，而是以琉球的名稱稱呼的臺灣。我們如果相信他這種話，是怎麼樣呢？他不得不謬誤地告訴我們：征服臺灣的再試，是在七十年之後。據他說，明朝的第一代皇帝所遣的使節，犯了奇突的錯誤。『他們不到琉球（即臺灣），而到在臺灣和日本之間的琉球島去了』。Schlegel 又很幼稚地說：『關於這兩個地方的觀念發生混亂，以致中國的及歐洲的學術界也為之發生糾紛。』

(註) Journal Asiatique, VII. Série. IV. Tome P. 105-120 (1874) 又在 t. V. P. 435-441 中所有補充。

中國的遠征軍，不赴他們所自稱的目的地臺灣，而誤赴三倍之遠的琉球列島的主島，這是 Schlegel 的臆想。實際中國人在很古的時代已經知道，在臺灣的那邊向日本方面去，還有一列島嶼，他們把它們包括在琉球的名稱中。他們也知道：在以前的世紀中，例如在漢朝(25-263)乃至周朝(557-589)，與琉球有過廣義的交易，以後却沒有一艘船從琉球到中國來了。

## 二、中國人在十七世紀之初，相信臺灣及遙遠的琉球列島是同一人種所住的。

我們再檢閱上述的中國文獻的拔萃文罷。中國的將軍在 611 年（按隋大業七年）遠征時所携歸的可注意的東西中，也有用特殊的材料製成的胸甲。他們在遠征時因為沒有通譯，不能和野蠻人通話；當時恰好有日本的使者們在中國的宮庭，中國人似乎聽他說了臺灣的若干情形，不但把軍人所携回的貴重品給他們看，而且以為一個日本人所說「邪久島的住民用這種胸甲」這句話值得記錄，然而這件事情只獲得了一種意義，就是我們或可假定：中國人以為他們所到過的那個島，是在日本人所到達過的島界的北部邊境。

依據中國的記錄，這種揣測實在是正確的。因為如同 Marquis d' Hervey de St.-Denys 之所證明，那一次遠征的目標，只是臺灣的海岸。然而那個日本人却能識別那種民族的武器，是從距臺灣 100 公里、在日本之南的羣島之一島携回的戰利品。(註)

(註) 在中國及日本的記錄中，都被用作比較的那久島，是由於位置的關係而很著名的；在現今的所有的歐洲的及日本的東亞地圖上，也仍用這個名稱。然而 Schlegel 因為要證明他的琉球即臺灣的見解，竟作如作的滑稽解釋：『我想邪久島的日本人命名的原意，一定是「野狐島」(Yakoshima)，即 die Insel der Schakale，是他們對於野蠻的臺灣所用的輕蔑的稱呼。』在這短文中，含有三種靠不住的假定：(1) 邪久 (Yaku) 雖然是週知的地理名稱，是不能採用的。(2) 野狐 (Yakó) 雖然是日本人所要用的中國字形，中國人却誤聽其發音為邪久 (Yaku)。(3) 代用字「野狐」的意義，想必是因為要侮辱與日本相距很遠的臺灣的住民而特別造出來的。第一種假設，因為在日本的文獻中，琉球的最古的名稱是 Yaku Shima，所以自然消滅。第二種假定，則因為中國人和日本人之間的通信中，素向是以共通的語言記號為基礎，而不是以發音為基礎的，所以不必認真地加以討論。最古的中國的及日本的文獻中所用的邪久島這幾個表意文字 (Ideogramme) 全不表示什麼意義，第一個「邪」字，以後並不再被用為 Ya 的發音記號；這都證明這個名稱的寫法是很古的，日本的使者們，對於真正的古代的日本名稱，也為了中國而都用漢字寫出中國式的讀音 (Schlegel 在作解釋時又犯了一種錯誤，即以爲該名稱的第一字含有野蠻的意思，用廈門方言的讀音 Y 以自圓其說)。至於根據這段文章而設立的第三種假設，因為日本人未曾像我們德國人這樣多用動物以罵人，所以成為毫無意義。羊頭 (Schafskopf)、驢 (Esel) 及「牛」(Rindvieh) 等字語，在東亞並不像在我們德國那樣多用。把「野狐」這個名稱用於兩足

動物以作輕侮的表示，在日本人是極難理解的罷：日本人決不會如同 Schlegel 所想那樣，在「野狐島」這個名稱中寓以野蠻島的意義的。所以我們不必再討論這種隨便的假定，以為臺灣是該受日本人應用這個侮辱的名稱的。

三、中國人在琉球的名稱中不包括臺灣的西部和北部的海岸及其鄰近的澎湖群島，而包括了至少相距 70 海哩的琉球列島。這種可注意的事實，可因如次的事情而得說明，就是：他們在 600 年前，在那裏發見了一種人種，是從北方諸島來的，這種人還知道與那些島的殘留的住民的關係，而自稱為琉球或類似的地方人。

如此的事實可以有力地證明這種論斷；就是名為 Lonkiu 這種民族的殘餘：(a) 被荷蘭人在十七世紀發見在顯然很窮困的狀態中；(b) 他們和充滿這個島的其他馬來人及中國人都有人種學上的差異；(c) 據記錄所述，用我們現有的知識而論，他們的面貌顯然有與那些島的住民類似的特徵。

(a) 這一小民族，荷蘭人名之為瑯嶠 (Lokjous)，在島的南部的高山中與裸體的蠻人雜居在 20 個村中。看他們和荷蘭人最初的談判，就可以知道他們對於自己的地位的悲觀。荷蘭人在 1636 年送東西給他們，願與他們媾和。做通譯的中國人告訴他們：荷蘭人之武力如何強大；他們的首領說：『荷蘭人不能登高山，即使他們實行登山，而進行太激烈地進攻，那麼我們將會逃走而登更高的山上去。』(註)(譯註)

(註) Archiv voor de Geschiedenis der oude Hollandsche Zending (荷蘭傳道史料集) (Utrecht. 1887) Vol. III P. 83.

(譯註) Wm. Campbell 的 *Formosa under the Dutch* (London, 1903), P. 114-115 所載的譯文如下：『(1636 年) 四月二十二日。本日收到了，現住 Sincan 的牧師 Robertus Junius 的來信說：不久以前住在 Pangsoia，帶贈品而派到瑯嶠人那裏去的 Lampak 昨夜回來了。他報告說，他受了瑯嶠酋長的尊重款待，他向他詳細說明，並且送以贈品時，酋長回答如下：『荷蘭要和我們和平相處也好，否則也好』。他的中國人顧問們對他說：不如以和平相處為妙；不然的話，他將會駁異我們的權力如何強大，勸他和我們媾和。酋長却說我們荷蘭人不能登山，即使能登山，對他太難壓迫，他會逃走，而登更高的山上去。』

(b) 荷蘭人的另一種報告說：『這種民族，比附近的村民開化得多。他們的顏色也較好，體格較小。他們在卑微的人民中很有勢力，上述的 Lamlock 的長兄是十六個村子的酋長，各村有他所任命的村長(註一)。他常有僕役在身邊服侍。他們也不裸體，而和亞洲的其他民族一樣地穿衣，婦女也或掩蔽胸部。他們認為姦淫和私通是很可恥的，男子決不要一個以上的女人。酋長死後，由長子承繼，得享受與其亡父同樣的榮譽』(註二及譯註)。可見這是一種退避山中的民族，軀體短小、風俗醇良，過去曾經很興盛，現在也還保着特有的文化。

(註一) 荷蘭人在十七世紀所作的這種記錄，與在七世紀中敘述琉球的聯合王國的小部分的情形的中國文獻十分相符。它們先述大王的稱號和宮城的情形，然後又說有四、五個行政區域，各區域是由許多小區合成的。『各小區有個小王。村落散布各處，各村都有個稱為島了 (Tsiao-lao 或 Niao-lao) 的首長』(Schlegel 的上列的書)。

(註二及譯註) (Archiv, P. 84 及 116。Campbell, P. 115 及 P. 137)。

這小民族和荷蘭人之間，當初似乎有過密切的關係。東印度公司的官員們努力使這些高山居住者和鄰人媾和；但在六年之後，又發生衝突，以致我們不得不在 1648 年『用武力征服了二十個 Lonckjou 村落』(註)。

(註) Archiv, Vol. IV. P. 67 Campbell, P. 233。

(c) 兩位非常有名的英國的人種學研究家 Swinhoe 和 Taylor，全不知道這些從海牙的記錄局拿出來的已成黃色的關於現在已經絕跡的住在島的南半部的高山中開化了的矮小人種的報告，而也在南部的偏僻的若干種族中遇見了有與日本人很類似的體格的人。因此他們相信這些種族，例如知本族 (Tipuns)，是與日本人同源的(註)。又因為如所週知，琉球的住民完全與日本人同型，所以以為他

們是從琉球移住過來的。這種由於其他的理由也是可能的推測，可以充分說明這些身體上的類似，可以在其中獲得支持。

(註) 我把 Taylor 的兩篇論文的重點直抄如下：『知本族一定是某種移住人種的後裔，如其名稱所示，可能是從日本來的；總之，是從北方的島嶼來的。』“A Ramble through Southern Formosa,” *China Review*, Vol. XVI. P. 149「南部臺灣漫遊」。

『知本族比排灣(Paiwan)族身體較少，容貌較溫柔，多肥滿圓渾，一般的丰采也不像附近的種族，較不尖削露角。』

『排灣族和知本族互相混和，各採納其鄰人的有用的特色；因此知本族的原有的風俗習慣，現在幾乎消失了。然而還有少數特點留存；知本族的酋長及其家族是紋身的，主要地是畫在手腕的周圍、手背及手指等處。其圖樣很像花邊，其色彩是紅和青。』(“Aborigines of Formosa,” *China Review*, Vol. XIV. P. 195 f.「臺灣的番人」)。

關於臺灣住民的最早的詳細的人種學的報告，是在與 607 年的遠征有關的中國文獻中。我們從 Schlegel 的譯文中，實在獲得一個綜合的印象；就是覺得文中所說的事情一定是指臺灣而言，又覺得必定是節錄了很古的，現今已經軼失了的報告的。其中所述的幾種特徵，現今在臺灣已經看不到，而在琉球羣島的較偏僻部分中却還保存着。爲了表示其相符的程度起見，茲將 Schlegel 的譯文及琉球羣島的最新的研究家 Chamberlain 的敘述引用如下：(註)

#### 關於古代臺灣的中國史料中 Schlegel 之譯述

『婦人以墨線手爲蟲蛇之文』(也請參閱 Taylor 關於現在的知本族的腳註)。

『產後以火自炙，令汗出，五日便平復。』

#### Chamberlain 所述琉球的情形

『琉球的婦人，都在手上刺青。……宮古島(Miyakoshima)的婦人……刺青的圖樣繁多……』(P. 447. ff.)。

『婦人產後，即使天氣還熱，也就要在室內生火。母子都要儘量接近火邊，至一星期之久。朋友親戚聚集，每夜以鼓及其他樂器奏吵鬧的音樂，要使得可憐的母子終夜不能稍睡片刻。』(這種風俗，在主島上是沒有的，而在較偏僻的其他島上有之)。(P. 540)

(註) “The Luchu Islands and their Inhabitants,” (*The Geographical Journal*, vol. V. (1895) P. 289 ff.「琉球羣島及其住民」)

我們看 Candidius 牧師顯然是由於誤解而寫成的關於葬式的報告，可以推測現在還在較偏僻的琉球島上流行的這種風俗，十七世紀也盛行於臺灣的西部。他說道：屍體放在小屋內火邊九天之久，而親戚朋友則在戶外作歡樂的跳舞，飲強烈的酒類(註及譯註)。我們只要想像在臺灣的潮濕溫暖的氣候中陳屍九日之久，將會發生多麼討厭的結果，就可以說明這種報告是不能採取的。近日的觀察者們，也沒有看到什麼地方有這種可惡的習慣的遺跡。我們若作如次的推測，不是更近於事實嗎？就是 Candidius 在到臺灣之後十六個月寫了這種報告，在這段時期的後半中，他對於與一切荷蘭情形相反的環境感覺嫌惡，而在向臺灣內部旅行時看見了偏僻的種族的生產時母子要靠火的習慣，以後在 Sincam 過孤獨生活時，想必誤把它與埋葬曬乾的骸骨的習慣(琉球也有之)連結起來了罷。他當時很熱心學習 Sincam 人的語言，想爲後繼者編成一部辭典，沒有工夫考察實際的情形，他的關於臺灣的報告難免是不正確的。倘使我們承認他的最初的正曲的報告應予改正，那就可以看出臺灣內部的若干種族與琉球的住民的關係的另一種實證罷。

(註) Candidius 在 1628 年十二月二十七日所作的報告，共佔 “Archief voor Geschiedenis der oude Hollandsche Zending” (荷蘭傳道史料集) 中的 28 頁。在 Valentijn 的集子中有關於這種特有的死人舞的報告的幻想式的圖畫。

(譯註) Candidius 關於這種葬式的陳述，在 Campbell, P. 22 有譯文。

若再加上上述的臺灣的胸甲和邪久島上所用的相同的情形，則與中國人的記錄無關，我們似乎可以有充分的根據，而斷定臺灣的北部和西部在古代完全是爲從琉球羣島而來的人種所移住的；又與這羣島的住民同系的臺灣人的殘餘者，在荷蘭時代，還在窮困的高山種族瑯嶼中可以看到。

現在可以說到我們認為可作為基礎的第四種論斷了 (These):

四、琉球這個名字，原來是包括臺灣和現在也用同一名稱的群島的總稱，是與荷蘭人和他們的殘餘者發生交涉的 Lonkjou 族的名稱根本相同的。

這種推想，當然只能到某種程度為止認為是真的。因為此外沒有更好的或者同等有理由的推想，所以是不妨提出的。Chamberlain 在解釋琉球這個名稱的附注中，引用了意義不同的五個古字。其中兩個字的很早所用的連結，有「無角的浮龍」之意。我們看現代地圖上的琉球羣島時，略用想像，就可知道這種命名，是由地形而來的。然而若拿古代的中國地圖來看，這種相似就消失了；因為如我們所見，把臺灣也放在裏面。因此 Chamberlain 就以爲用以寫出琉球這個名稱的文字的各種結合，都不過是想表示語言，而其意義則在書法發明以前，已經忘記了。這個名稱，可能是從有另一種與現在的不同的民族住在那些群島上的時代遺傳下來的(註)。總之，這個名稱，一定不是日本人或琉球人所想出來的。我以爲以前住在臺灣的西海岸的瑯嶼族，使得中國人把他們的鄰人所由的島嶼和他們的同族所占據的島界都包括在這個名稱中。我以爲把一部分的種族的名稱擴大於人種全體的一種現象，是我們所常見的，例如歐洲的希臘人 (Grieche)、日耳曼人 (Allemand)、俄國人 (Russe) 等民族名稱都是這樣造成，琉球這個名稱也是其中的一例。

(註) 同上543頁。

我認為在1,500年前，中國人把該民族的名稱改寫爲琉球(註)，荷蘭人在十七世所用的 Lonkjou 也是從同一名稱改成的。要爲這種論斷找一個前提，是並不困難的。荷蘭人有一種脾氣，喜歡對於東亞的名稱中插入一個n；尤其是在喉音之前，例如：Firando=Hirado(平戶)、Langasacki=Nagasaki(長崎)、Amanguchi=Yamaguchi(山口)、Kagoshima=Kagoshima(鹿兒島)、Tankoia=Takao(高雄)、Ongosho=O Goshō(大御所)。他們又喜歡把不聽慣的外國母音即爲複母音，例如 Tayouwan、Tayouhan=Taiwan。同時，他們也從爲葡萄牙服務的 Linschotten 的航海指南中沿用了 Lequeo 作爲 Liukiu 的地理名稱。我們只要想起在中國的名稱的固定和荷蘭人的記載之間經過了好多世紀，那麼認爲 Lonkjou=Liukiu 也不會很困難罷。

(註) 除了 Lonkjou 以外，還有比較少見的 Lonkiauw, Lanckjou, Lonckiau, Lonkiaw 等字形。

我之所以敢提出上述的假設，是因為我想：假如在確定了的同音之間沒有內部的聯繫的話，那一定是有偶然的原因非常奇怪地使其一致了。我們的中國研究家們很久沒有知道：中國人對於總之是琉球羣島先知道了的臺灣也用了琉球這個名稱。荷蘭人在十七世紀中較多次說及的臺灣的諸種族的三十個以上的名稱之中，有個用以稱呼一個住在南部的種族的同音的名稱，他們和其他種族都不相同，風俗比較溫良，體格較爲矮小，如同在琉球羣島的住民中所見者。要徹底認識內面的關係的任何研究，當然要對於在廣大的空間中連續地所見的事象歸納於內在的關係中。當然的，善於計算的，用最精巧的望遠鏡以作觀察的天文學家，就是對於天空中的極遠的星雲也能得到高度的正確；至於也用其自己的望遠鏡而要把所觀察過的種種事實連結起來的歷史家對於遙遠的、迷糊的對象，則只能以獲得相當的必然性而認為滿足的。

## 第二章 臺灣在何時，怎樣地爲馬來人所佔領——孤立時代

(611—1500)

在耶穌降生前數世紀的古代，移民們從西北部移住臺灣，逐漸佔據北部及西部的全部平野。他們已經達到該島的最南端時，還很清楚地記憶着他們的來歷。他們在數世紀之間，和中國人來往，向他們的皇帝朝貢，既接受了較高的文化，也接受了他們作爲自己的總稱呼的名稱。以後中國人把這個名稱的範圍也推廣到和他們友善的臺灣人所由來的諸島。

在六世紀的後半，Lonkiu 族忽遭大劫，如同在一世紀以前大不列顛的 Kelt 人乘所遭遇者。成羣結隊的未開化的馬來人，大概是用原始式的竹筏而從南方到臺灣來，分成許多小股，侵佔了西部的大部分平野族。Lonkiu 大部分被殲滅，只有少數部族及早逃入山中，仍得維持獨立。這是在千年中無比的慘事。在這種變動的恐怖時代，中國人也失了與這個很近的島的聯絡。在七世紀之初，至少想要恢復這種關係時，不得不又用武力。

此處所述的馬來人的侵入的突然和迅速，還可以從中國史料的文章中想見之。任何中國文章，都難解釋，這些史料也當然是用碑銘體那樣的文章寫的，非決心細讀，自難理解。

在 605 年，為恢復舊關係而派遣的中國遠征軍，在臺灣登陸時，據中國文獻說，發見他們不能理解土人的語言。假使這是他們第一次到的島，那麼這種事情是不足驚異的，同時他們也不會預備什麼補救的方法的罷。然而我們知道，中國人在六世紀還和臺灣有過關係，所以我們必須把記錄作如次的解釋：即他們這一次也和以前一樣，預備用中國話或 Lonkiu 話去應付，然而海岸的新住民兩種話都不懂；六年之後，陳稜將軍出征時就作較好的準備了；他知道馬來人是從南方來的，因此就如上文所引：『初稜將南方諸國人從軍，有崑崙人 (Cambodia 南方的 Pulo Condore 島) 頗解其語。』這就是說：這個崑崙人是懂一種馬來方言的，猶如現代 Perry 提督遠征時，有個美國海軍的軍官能懂 Pelew 島 (Caroline 群島之一——譯者) 的土人的話，也就能稍懂臺灣的番人的話。

我們從中國文獻中可以推測：當時 (611 年) 臺灣西部是剛被馬來人所奪取的。

中國人在 607-611 年之間，屢次試行佔領臺灣，都未成功。以後五百年間我們沒有關於臺灣的事情的任何報告。根據以後數世紀間乃至現代所觀察的種種情形，我們只能推測：馬來人的小部族常用武力以求獲得新領土，因此敗北者不得不佔據未開墾的山地或驅逐殘存的 Lonkiu 族，以維持生存。強大的部族，在人數增加時，也往往不得不分離，以免以他們的只能用於小地域的「憲法」不能維持他的統一。據荷蘭人所見，大抵只有少數村落，大約到二十個為止（與在 Lonkiu 族的情形相同）在同一統治之下，而密切關係的感情和語言則及於更大的範圍。然而部落 (Oberdorf)、種族和語言的概念往往參次混淆，如同我們在荷蘭人的報告的一段很有趣的文章中可以看出。其中所說的，是牧師 van Breen 勸兩個護士 (Krapkenwärter) 和六個兵『在 Favorlang 學習 Tarrokey 人的語言，以期在學好了之後，感化講這種語言的村落（共計約十四或十五村）都信基督教』（註）。在這段文章及其他幾段中所說的 Favorlang，似乎是在 Tarrokey 語言區域中的一個村子。後來荷蘭的牧師們編了一本辭典，並且從事翻譯，把 "Favorlang" 語引入世界文學中，而在他們的報告中也常常把它當作一個普通的村落。我們特選此事為例，以表示在臺灣的原始狀態中，村名如何容易被用為種族名稱，而經確實證明的部族名稱，則往往消失或縮成為村名。

（註）Archiv IV, 13, (Campbell, P. 203-204)。

五百年之間，中國和臺灣之間的一切公的關係雖然中斷了，而大陸上的私人常有為經商和航海而來該島者。特別是獸皮類，引誘大膽的人從大陸上來，以交換或盜獵等方法把貴重的商品載在木船上運回去。由大陸來島上的零星的移住，以及在散佈很廣的馬來種族之間的殖民，在這個時期，也不會沒有罷。在與外界比較很隔絕的時期中，住在臺灣西部的馬來人，必定在文化上大有進步，已能耕種而過定住的生活了罷。他們之所以有這種進步，不知是為他們模仿古代的移住者或從大陸上來的零星的移住者的榜樣，或者是只因為另有從南方而來的新移民充滿了這個島的緣故，我們不得而知。

馬來的移民軍，大規模地繼續了若干時候，而很早就中止了。後來中國人和歐洲人所作為對象的臺灣人，已經忘記了他們自己從南方來的來歷以及與馬來群島的最重要的種族的關係。如次的事實，最能證明他們很早就和他們的原始宗族絕緣了：就是這些島民迄未知道改良船舶；而他們的在赤道附近的同宗，則能用船舶為海盜或航海者而大顯身手，直至最近為止。他們向來只知道用竹筏，現在也還用之，就是所謂 Catamaran (註)。這種原始的航海器具，在有屏障的亞細亞至澳洲的內海中島與

島鄰接的馬來群島，也許是相當有用的；而在臺灣周圍的波濤洶湧，有潮流和颱風的危險的大海中，則只能用作海岸邊的航行而已。所以敢用這樣航海器具從臺灣到大陸的沿岸去，是罕見的例外。明一統志琉球本傳有敘述用這種臺灣的航具作掠奪遠征的有趣的記載：「淳熙間（1174-1189），國之豪酋，嘗率數百輩，俄至泉之水澳、園頭等村，肆行殺掠，喜鐵器及匙筋。人閉戶則免，但切其門窗而去；擲以匙筋，則頗拾之；見鐵騎，則爭切其甲。駢首就戮而不知悔，臨敵用標鎗，繫繩十餘丈，為繫縱，蓋惜其鐵，不忍棄也。不駕舟楫，維縛竹為筏，急則群舁之，泗水而遁。」

（註） Imbault-Huart p. 273. 其所說與這種事實相符：即在臺灣語中沒有與馬來語「船」、「小艇」相當的辭語。

臺灣海盜對於中國海岸的這種零星的襲擊，使我們瞭然於住在葉狀之島臺灣的南方莖部，而與中國商人接觸最少的馬來的文化狀態。他們也許可視為現今的排灣族的祖先，只有推測他們在最原始的文化時代就和原來的馬來世界分離，纔能說明他們貪取鐵器的這種幼稚的嗜好及他們所用的竹筏。在遺留在南方的馬來人中間，則古代的中國的遊歷者，在很久以前，已經看到了比此多得多的文化狀態。

對於這一次單獨的掠奪遠征，中國並未報復，從此以後，這個不能改進的番人所住的島，從中國當局者的眼界中消失了。中國缺乏適於航海的船舶，以致不能認識這個很近的島的價值；而古代的羅馬人則能充分地認識 Sardinia 的政治的軍事的價值，所以他們雖然重視法律，竟在和平的時候突然地把它佔領了。又因為當時中國為蒙古人所侵入，帝國的重心移到北方去了；元朝定都北京，於是日本、朝鮮及真正的琉球群島成為它的好戰驕武的目標了。然而對於這種歷史上極強大的遠征軍，大海也成難以克服的障礙。蒙古人雖然征服了朝鮮，而想征服日本和琉球的企圖，却完全失敗了。當時日本鎌倉幕府的將軍北條時宗（Hojo Tokimune），以組織良好的軍隊實行抵抗，又日本海上起了猛烈的颱風，因此從朝鮮出發，以征服這個島國的中國（蒙古）的大艦隊，在1281年完全覆滅了。由於這種失敗對於精神上的影響，琉球幸得維持了十年的獨立。耶穌會的教士 Gaubil 寫了一本關於臺灣的精彩回憶錄，惜未為 Marquis d' Hervey de St.-Denys 和 Schlegel 教授所注意。他在前世紀已經從中國文獻中發見了正確的事實：『該艦隊只到了澎湖群島及臺灣的西岸，而以種種口實退回福建的海港。於是皇帝放棄了這種計劃，以後的皇帝也不再想做琉球的君主了』（註）。

（註）這種回憶錄，收在 *Lettres édifiantes et curieuses* 中。在我所用的版本（Paris 1781）中，是在 vol. XXIII, p. 182-246。

這次遠征，也無效果。然而我們認為：在琉球這個名稱之下所包括的島界的地志學，是當時的調查的對象。將軍楊祥提議：遠征隊要從北方入海；而福建的一個書生，則向朝廷貢獻意見，以為從南方更易到琉球，並且先要征服澎湖群島，他大概根據古書的研究而相信相近的臺灣和琉球王所住的琉球群島的主島，是容易連絡的。朝廷採納了他的意見，擢升他為禮部員外郎，而任遠征隊的向導。他們到了臺灣的西部，而發見目的地還在不知多麼遠的地方，他反而為了他的輕率的獻策而遭害。楊祥將軍以為受了他的欺騙，要報復他而把他殺了。

我想這件屢被傳述的中國學界的慘事，不會沒有影響的，那些以熟悉古代作家的書籍自負的文人們，也終於知道必須把番人所住的相近的島和一個王所統治的真正的琉球分別清楚了。八十年以後，明朝的幾個最初的皇帝覺得有與鄰近的文明國家締結親睦關係的必要時，這種區別已經被普遍地承認了。於是琉球或大琉球稱呼在北部的群島，而對於臺灣則用小琉球的名稱。派到琉球王那裏去的使節能找到正確的航路；以後的編纂者告訴我們：在十四世紀末葉的中國文獻中，在琉球（即群島）和小琉球（即臺灣）之間，纔有顯明的區分。

因為我們知道臺灣比琉球群島的總面積至少大六倍，所以這個名稱似乎很奇異而不能理解。然而中國人，則除了以為和他們最相近的島，只是他們所分別的琉球的一小部分以外，別無所知。他們並